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電話：(02)2705-8280(公司代號：3226)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人
金鼎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股東台啓 (如無法投遞,免退回)

【附件】

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

親愛的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茲將本公司96年度之營業結果及未來報告如下：。

96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603,398仟元,較95年度衰退新台幣300,929仟元,營收成長率-31.04%,96年度稅後盈餘為51,267仟元,稅後EPS為1.42元。

因96年全球原物料上漲幅度高且台幣升值,使產品成本墊高,且產業競爭變化大,造成公司經營績效下滑,這對至寶而言是警訊,且公司成長面臨較大衰退,相對是給公司一個深思的空間,為將來的經營模式開始做調整與修正,而本公司會持續推出符合節能、環保、效率高之產品,以達成今年的目標,創造好的績效。

本公司預計未來將加速整合公司現有資源,以降低營運成本,且鞏固客戶關係,以奠定良好的合作模式,以期能在競爭激烈的產業中勝出,並且透過Topower品牌與通路結合,提供客戶最佳的解決方案,並有效率的掌握市場先機,以因應變化快速的產業環境。

展望未来,我們仍會全力以赴,在環保電源產業深耕,且持續強化公司內部管理機制,在面對景氣多變的市場上增加競爭力,期許為各位股東謀取更多的福利,盼各位股東繼續給予公司支持及鼓勵。

最後向所有默默支持與鼓勵至寶同仁的眷屬及股東們,致上最高的敬意及感謝。

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監察人查核報告書

謹啟

董事會送本公司九十六年度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勤業眾信會計師事務所陳杰忠、涂三進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送同營業報告書及盈餘分配表,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敬請 鑒察。 此致 本公司九十七年度股東會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林麗仁 林慶山 陳博育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三月二十一日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Table with 4 columns: 項目, 小計, 金額, 備註. Rows include 期初未分配盈餘, 加: 96年度稅後淨利, 本期可供分配總額, 提列10%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員工紅利 8.4%, 董監事酬勞 2.5%, 普通股股利 1元/股, 分配總額, 期末未分配盈餘.

董事長: 周青麟 總經理: 陳永富 會計主管: 楊政仁

- 註一: 員工紅利3,655,728元,其中3,260,000元擬配發員工股票股利,計326,000股轉增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此外395,728元擬配發員工現金股利,計39,572股,由本公司員工依比例分配辦法分配。
註二: 96年度之盈餘中提撥723,462元為股票股利,計723,462股轉增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即配發員工股票股利,計72,346股轉增發行新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其餘2,898,491元為現金股利,每股配發800元。
註三: 本次現金股利分配比率計算,先以下列者,不足一元者除金額股外原則,由小數點數字自大至小及戶數由前至後順序調整至符合現金股利分配總額。
註四: 本公司如無因公司債轉帳、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買回庫藏股及轉讓庫藏股影響進帳外,配息比率與前發生變動時,擬提報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調整變更相關事宜。

本公司96年度經營成果及未來營業計畫報告說明如下:

一、九十六年度營業報告:

本公司96年度營業收入新台幣603,398仟元,較95年度減少300,929仟元,營收減少33.28%,96年度稅前盈餘為62,267仟元,稅前EPS 1.72元,稅後盈餘為51,267仟元,稅後EPS 1.42元,茲將96年度及95年度公司營運情形報告如下:

(一)96年營業經營成果:

Table with 5 columns: 項目, 96年度, 95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Rows include 營業收入總額, 減: 銷貨退回及折讓,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營業毛利, 減: 聯屬公司間未實現利益, 加: 聯屬公司間已實現利益, 已實現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稅前淨利, 所得稅費用, 本期淨變動數, 本期盈餘.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本年度未公佈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96年度, 95年度. Rows include 資產報酬率(%), 股東權益報酬率(%), 營業利益佔實收資本比率(%), 稅前淨利佔實收資本比率(%), 純益率(%), 每股盈餘(元)(註).

(四)研究發展狀況:

1.研究發展費用分析: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費用佔營業支出及營業收入比例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項目, 96年度, 95年度. Rows include 研究發展費用(仟元), 佔營業支出比例(%), 佔營業收入比例(%).

2.研究發展成果統計:

本公司研發部門負責新產品開發、新零件測試及承認、產品技術提昇等發展,以確保產品設計的穩定性,加速新產品的開發過程改善並符合客戶要求提升產品競爭力優勢,解決產品及品質問題。研發創新之技術著重於高效率、節能,透過材料及材質開發針對性能提升增加Power使用效能,減少不必要的能源消耗,避免資源浪費,以符合環保之需求。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擁有多項國內外專利著作權之研發成果。

二、九十七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

- 1.本公司產品以環保高階電源供應器為主,產品銷售對象主要為遊戲玩家及個人組裝市場,產品功能性與特性強,具有環保及省電效能,市場定位在精品路線,目前主要外銷歐洲、美國及日本。
2.公司以多品牌行銷,在世界各主要市場都有良好銷售成績。
3.公司堅持自我設計,生產銷售環保型PDS,並且重視顧客理念。
4.隨時掌握市場資訊,彈性靈活以提昇競爭優勢。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本公司主要產品環保高階電源供應器96年全年度銷售數量為434万台,佔總營收的96%,依據目前及未來市場狀況與本公司新產品推出時所開拓他,97年度主要產品環保省電效率高之電源供應器預計銷售數量可望在450万台以上,並且持續維持專利發展以穩健市場優勢。
(三)重要業務策略:
1.強化製程流程管理,加強品質與交期,以符合客戶訂單需求。
2.透過不斷專與展覽及網站評比,增加產品曝光率,以提昇品牌知名度,創造價值。
3.積極開發新客戶,有計畫分數市場以降低風險。
4.加強產品規格與效率之完整性,提供客戶最適產品及服務。
5.加強產品研發與認證,持續開發電源供應器產品。
6.因應市場快速發展,以結合上下游廠商與客戶共同合作增加雙方競爭力,達成資源整合,以穩定市場地位為目標;不斷地開發新產品,運用目前掌握通路資源執行規劃。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未來發展策略:

- 1.提供多元化產品組合,配合公司擬定的行銷策略來擴大市場佔有率,並提高產品附加價值,可使生產總額收益提升並降低風險。
2.持續開發新產品及申請專利,同時把經濟價值的技術應用於產品,使公司產品更符合環保節能要求;引進新的產品測試技術,使產品品質能不斷提升。
3.未來同時開發有關於PDS產品,以供應消費者需求,同時會依照消費者市場期望,象提供環保、輕薄與高能效之電源供應器,以符合實際需求。
(二)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1.本公司產品為電源供應器,雖國外與本國市場均有較數,故會製造成本因素時,必須不斷增加研發能力,且公司會針對家人假不同產品規格需求去設計,提供最佳的解決方案,產品受到網站評比評價優良,雖然96年度業績受金融風暴影響,但公司會以產品特殊性取得優勢,故評估公司整體經營有競爭力,以應付外部競爭環境的改變。
2.公司相關管理作業,均依政府法令辦理,並且隨時留意相關法規調整與變化,以掌握國際市場變化,且公司產品已符合歐盟RoHS規範,故法規變化不會產生影響。
3.公司產品以DIY CLONE市場為主,並且不定期適逢客人、廠商與同業瞭解市場與產業變化,以便公司隨時調整策略及降低風險。

董事長: 周青麟

總經理: 陳永富

會計主管: 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條文對照表

Table with 3 columns: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Rows include 第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伍仟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三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四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五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六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七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八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一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二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三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四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五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六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七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八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九十九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第一百條: 本公司資本總額定為新台幣肆億伍仟萬元,分為肆仟叁佰萬股,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其中未發行部份,授權董事會分次發行。前項資本額內保留壹佰伍拾萬股係預留供員工認股權證使用,每股金額新台幣壹拾元整,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



時間: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六月十三日 (星期五) 上午九時整
地點: 台北縣新店市寶中路65巷59號 (新店市公所寶興活動中心)
出席: 出席股東及代理出席股東所代表股份總數為18,434,86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36,173,111股之50.96%。

主席: 周董事長青麟 記錄: 梁健萍

宣佈開會: 出席股東代表股數已達法定數





至寶電腦興業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Balance shee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assets and liabiliti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alance shee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assets and liabiliti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alance shee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assets and liabiliti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Balance shee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assets and liabiliti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至寶電腦興業有限公司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revenue and expens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revenue and expens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revenue and expens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Income statement table for 96 and 95, including revenue and expenses.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

民國九十六年及九十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董事長：周青麟 經理人：陳水富 會計主管：楊政仁